

股票代碼：6005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仁路101號4樓
電 話：(02)8789-8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40
(五)關係人交易	41~42
(六)質押之資產	4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3~4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其 他	44~4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7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五)所述，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2,150,050千元及3,098,757千元，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相關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損失17,945千元及利益35,079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附註十一(二)所述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及其相關資訊若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丁玉山

會計師：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80006079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3.31		97.3.31			98.3.31		97.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一))	\$ 1,079,476	3	561,261	1	201000 流動負債：				
1010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90,842	31	33,482,140	48	20101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	\$ 200,000	-	3,105,000	4
101020 (附註二、四(二)、四(廿一)及五)					201020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四(十一))	-	-	6,214,818	9
10107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二、四(三)及六)	451,254	1	1,711,066	3	2010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458,880	1	1,177,961	2
101310 應收證券融資款(減：備抵呆帳後淨額)	8,662,302	25	21,576,040	31	(附註四(十二)及四(廿一))				
10133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446	-	535	-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附註四(十三)及五)	8,562,467	25	24,224,578	35
101340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759	-	-	-	201310 融券存入保證金	917,318	3	1,001,818	1
101460 借券存出保證金	284,105	1	-	-	20132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040,865	3	1,179,650	2
101610 應收票據	2,136	-	2,194	-	201610 應付票據	33,100	-	33,835	-
101630 應收帳款(附註四(四)及五)	579,473	2	889,661	1	201630 應付帳款	239,066	1	3,352,774	5
101650 預付款項	63,824	-	58,755	-	201650 預收款項	4,926	-	4,253	-
101670 其他應收款	91,879	-	140,087	-	201660 代收款項	68,817	-	62,391	-
101810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六)	453,500	2	647,300	1	20167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及四(十四))	3,016,047	9	3,196,913	5
	<u>22,359,996</u>	<u>65</u>	<u>59,069,039</u>	<u>85</u>	20182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四(十七))	90,848	-	7,387	-
					201980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廿一))	895,079	3	849,516	1
102000 基金及長期投資：						<u>15,527,413</u>	<u>45</u>	<u>44,410,894</u>	<u>64</u>
1026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8,727	1	191,999	-	202000 長期負債：				
(附註二、四(二)、四(廿一)及六)					2020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	699,768	2	598,410	1
10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二))	382,740	1	422,740	1	20205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廿一))	-	-	99,179	-
102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四(二)及六)	791,078	2	792,124	1	202990 應付記存土地增值稅	27,698	-	27,698	-
1023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四(五))	2,968,470	9	3,098,757	4		<u>727,466</u>	<u>2</u>	<u>725,287</u>	<u>1</u>
	<u>4,521,015</u>	<u>13</u>	<u>4,505,620</u>	<u>6</u>	203000 其他負債：				
103000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六)及六)：					203010 違約損失準備(附註二)	200,351	1	200,351	-
103010 土地	2,894,458	8	2,894,458	4	203020 買賣損失準備(附註二)	24,168	-	26,347	-
103020 建築物	1,563,557	5	1,563,124	2	20303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五)	5,798	-	7,660	-
103030 設備	466,542	1	545,160	1	203060 應計退休金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四(十六))	15,874	-	14,446	-
103050 預付設備款	10,150	-	5,257	-	2030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四(十七))	-	-	112,018	-
103060 租賃權益改良	214,675	1	217,504	1		<u>246,191</u>	<u>1</u>	<u>360,822</u>	<u>-</u>
	5,149,382	15	5,225,503	8	221000 受託買賣貸項(附註四(九))	299,930	1	506,364	1
1030X9 減：累計折舊	(1,102,858)	(3)	(1,081,425)	(2)		<u>16,801,000</u>	<u>49</u>	<u>46,003,367</u>	<u>66</u>
	<u>4,046,524</u>	<u>12</u>	<u>4,144,078</u>	<u>6</u>	負債合計				
104000 無形資產：					股東權益：				
104990 營業權(附註二及四(七))	389,999	1	400,864	1	3010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000,000千股發行分別	16,107,860	47	14,741,150	21
105000 其他資產：					為1,610,786千股及1,474,115千股(附註四(十八))				
105010 營業保證金	84,000	-	147,000	-	資本公積：				
105020 交割結算基金	275,023	1	292,716	-	302010 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2,572	-	2,598	-
105030 存出保證金	298,937	1	297,095	1	3020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四(十九))	107,031	-	62,040	-
105040 遞延借項	28,664	-	26,760	-	30206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1,491	-	1,491	-
105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四(十七))	1,593,718	5	-	-	30207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附註一)	778,921	2	778,921	1
105090 出租資產(減：累計折舊後淨額)(附註二及六)	730,021	2	735,883	1	保留盈餘：				
105990 其他資產—其他(減：備抵呆帳後淨額)	316	-	704	-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3,985	6	1,573,381	2
(附註二及四(八))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二)	3,647,970	11	3,146,762	5
	<u>3,010,679</u>	<u>9</u>	<u>1,500,158</u>	<u>2</u>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七)及(十八))	(5,104,629)	(15)	3,318,255	5
					3050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162,012	-	(8,206)	-
資產總計	<u>\$ 34,328,213</u>	<u>100</u>	<u>69,619,759</u>	<u>100</u>	股東權益合計	17,527,213	51	23,616,392	3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34,328,213</u>	<u>100</u>	<u>69,619,759</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田文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譚得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收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 415,998	29	682,887	32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65,713	5	19,645	1
411000 出售證券利益—自營	186,084	13	151,418	7
412000 出售證券利益—承銷	6,735	-	21,204	1
421100 股務代理收入	17,281	1	17,839	1
421200 利息收入	185,256	13	466,289	22
421300 股利收入	-	-	90	-
42150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392,459	28	583,940	28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利益	4,010	-	3,544	-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利益	-	-	6,110	-
42220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附註四(廿一))	10,788	1	31,223	1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五)	28,519	2	28,610	1
4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期貨(附註四(廿一))	1,006	-	-	-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	31,567	2	33,715	2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附註五)	58,818	4	41,490	2
440991 投資利益(權益法投資)(附註四(五))	30,949	2	35,079	2
	<u>1,435,183</u>	<u>100</u>	<u>2,123,083</u>	<u>100</u>
費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4,661	2	41,722	2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138	-	2,863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307	-	322	-
504000 承銷作業手續費支出	2,720	-	1,834	-
514000 出售證券損失—避險	16,692	1	117,257	6
521200 利息支出	34,849	2	181,277	9
5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評價損失	32,124	2	-	-
522100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7,391	1	2,930	-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附註五)	17	-	116	-
5244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期貨(附註四(廿一))	-	-	10,968	1
5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櫃檯(附註四(廿一))	30,737	2	297,943	14
530000 營業費用(附註五)	682,439	48	902,324	42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4,434	-	6,412	-
540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538	-	60,411	3
	<u>839,047</u>	<u>58</u>	<u>1,626,379</u>	<u>77</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96,136	42	496,704	23
55100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七))	108,123	8	70,617	3
本期淨利	<u>\$ 488,013</u>	<u>34</u>	<u>426,087</u>	<u>20</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二十))			<u>0.37</u>	<u>0.30</u>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u>0.34</u>	<u>0.29</u>
本期淨利			<u>0.37</u>	<u>0.30</u>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附註四(二十))			<u>-</u>	<u>-</u>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二十))			<u>0.37</u>	<u>0.30</u>
稀釋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附註四(二十))			<u>-</u>	<u>-</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田文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譚得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488,013	426,08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	37,651	42,813
攤銷費用	3,509	3,82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攤銷	26	-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淨額	63	974
營業證券評價損(益)淨額	(392,459)	(583,940)
依權益法之認列投資利益	(30,949)	(35,079)
提列買賣損失準備	22,361	24,07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8,124,577	(2,401,619)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	(449,254)	(678,488)
應收證券融資款(增加)減少	(1,290,681)	868,002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減少	10,443	2,061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增加	(759)	-
借券存出保證金增加	(116,396)	-
應收票據增加	(210)	(23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9,974)	11,34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924)	2,14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843	(44,408)
受限制資產－流動減少	205,600	21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26,38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變動數	10,331	(48,478)
其他資產減少	47	215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變動數	310,726	724,40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增加	146,236	560,200
附買回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6,119,201)	1,422,039
融券存入保證金減少	(15,100)	(419,282)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減少	(61,852)	(447,735)
應付票據增加	7,425	323
應付帳款增加	8,298	3,115,620
預收款項減少	(1,737)	(1,979)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20,990	(10,66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9,677	(10,539)
其他金融負債淨額變動數	177,474	109,02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862)	8
應計退休金負債－非流動減少	(281)	(1,9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1,031</u>	<u>2,838,742</u>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價款	\$ -	(3,309)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7,627)	(31,25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650
購置遞延借項價款	(489)	(278)
營業保證金增加	(10,000)	(29,600)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14,573	5,511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62)	(1,3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905)</u>	<u>(59,66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10,000)	(1,815,0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	(1,069,905)
長期借款減少	(412,048)	(1,36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22,048)</u>	<u>(2,886,26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73,078	(107,1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06,398</u>	<u>668,44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79,476</u>	<u>561,26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48,245</u>	<u>178,246</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08</u>	<u>4,154</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田文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譚得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三月十二日開始籌備，於七十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核准公司登記，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合併宏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合併高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世欣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海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底，本公司於全省設有39家分公司。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承銷有價證券。
- (二)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三)在集中交易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四)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 (五)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 (六)辦理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
- (七)有價證券服務事項之代理。
- (八)受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
- (九)辦理短期票券業務。
- (十)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十一)經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
- (十二)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
- (十三)經營客戶委託運用買賣有價證券結餘款項之代理業務。
- (十四)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相關業務。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706人及1,76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以營業活動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四)現金流量表編製基礎

現金流量表之編製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為基礎，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五)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依其流動性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非流動之金融資產則改列基金及投資項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下列金融商品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1)其取得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出售。
- (2)其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商品投資組合之部分，且有證據顯示近期該組合實際上為短期獲利之操作模式。
- (3)衍生性商品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應依據基於交易目的持有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營業證券、期貨交易保證金、衍生性金融商品等分類記載。營業證券係指自營商購入或承銷商因包銷所取得尚未再出售之證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衡量。除持有興櫃股票採成本法評價外，上市、櫃股票其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因持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而取得股票股利或資本公積轉增資所配發之股票者，依金融資產之種類，分別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

期貨部門從事自營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業務所繳交或收取之交易保證金或權利金，暨未平倉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產生之保證金或權利金增減變動金額，分別帳列「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及「買入選擇權」或「賣出選擇權負債」。期貨及選擇權契約交易於平倉時將結算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未沖銷部位之結算價與平均價之差額亦為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依其流動性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非流動之金融資產則改列基金及投資項下。上市、上櫃有價證券之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持有未上市或未上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者，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期末以成本衡量。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第二次修訂條文之規定，將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屬衍生性商品及原始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得重分類至其他類別；將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時，得重分類至放款及應收款。重分類日之會計處理如下：

1. 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企業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2. 原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前述之情況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之相關損益不予迴轉。
3. 原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且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企業有意圖及能力持有該金融資產至可預見之未來或到期日者，係以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作為重分類之新成本或攤銷後成本。原已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損益，如具固定到期日者，係於剩餘期間內攤銷為當期損益；如未具固定到期日者，係繼續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本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轉融資」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轉融券」係本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七)衍生性金融商品

1.換利

換利之交易因無本金之實際移轉，簽約時僅作備忘記錄。非以交易為目的之換利合約係將利息差額作為當期損益。以交易為目的之換利合約係以公平價值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中，公平價值之變動不論已實現或未實現均於發生期間作為當期損益。

2.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及選擇權

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以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部位為交易標的，與交易相對人進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在雙方簽訂之交易契約中，除將轉換公司債售予交易相對人之成交金額作為契約名目本金外，同時亦約定在契約之期限內，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並取得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交易相對人買回該轉換公司債之權利。

前項資產交換交易中取得之買回轉換公司債權利除得另售予第三人外，亦得售予該交易相對人，帳列資產交換選擇權。

3.結構型商品

結構型商品契約為固定收益商品交易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組合，包含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主契約分別認列。結構型商品本金價值係固定收益商品之現值，依攤銷後成本法衡量之，於契約期間內，依交易時之有效利率攤提隱含利息。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結構型商品履約時採實物交割時，取得有價證券依該有價證券之公平價值認列取得成本，交付有價證券依公平價值認列「出售證券收入」及依股票帳面成本認列為「出售證券成本」。

因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之避險操作，其避險部位為營業證券(包括股票、債券及認購(售)權證)或選擇權契約者，比照認購(售)權證避險部位之會計處理；若為期貨契約，比照期貨自營商從事避險期貨交易之會計處理。

4.利率選擇權

簽約時，向交易相對人所收取之權利金入帳，並採公平價值法評價，認列利率選擇權損益。

5.債券選擇權

本公司承作債券選擇權，於合約存續期間以備忘分錄記錄選擇權可執行之名目本金，於期末依公平價值法評價，列為當期損益。如因選擇權被執行而需取得或交付標的債券者，應依該債券之公平市價認列出售證券收入或取得債券成本，而依履約執行利率計算之價格則為應收付之款項。

6.股權選擇權

股權衍生性商品之買方及賣方於交易日依公平價值分別認列股權衍生性商品資產及負債。於契約存續期間內，依公平價值評價，帳面金額與公平價值差異認列為當期損益。

履約時以實物交割者，取得股票依股票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營業證券」，交付股票依股票公平價值認列「出售證券收入」及依股票帳面成本認列為「出售證券成本」。

賣出股權衍生性商品之避險工具為股票者，其避險交易會計處理同「認購(售)權證會計處理程序」中避險工具交易之會計處理；避險工具為股價指數選擇權或股票選擇權者，其避險交易會計處理同現行該工具之避險目的之會計處理。

7.遠期利率協定

遠期利率協定因無本金之實際移轉，簽約時僅作備忘記錄，並採公平價值法評價，認列遠期利率協定損益。

(八)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

融資行為之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於交割日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科目；依約買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入之差額，帳列利息支出。融資行為之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於交割日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科目；依約賣回時，其價格與融資借出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其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第一季、半年度、前三季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國外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折舊

購置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列帳基礎，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列為資本支出，購建固定資產使其達到可使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產成本。出售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損益。

出租之不動產列為其他資產—出租資產項下。

折舊採直線法，耐用年數係依照行政院發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提列折舊；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評估其可使用年限，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其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建築物	3~55年
交通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5年
電腦設備	3~5年
其他設備	5~10年
租賃權益改良	3年

(十一)無形資產及攤銷

本公司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得攤銷。

每年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遞延借項及攤銷

電話裝置按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電腦軟體及電腦連線使用費按三年平均攤銷。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三)催收款項及備抵壞帳

本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主要依循主管機關所頒佈之相關規定辦理。

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8)台財證(二)第82416號函規定，證券商就其專屬本業業務，於沖銷逾期債權或轉銷呆帳之會計處理分為下列三部分：信用交易部份、普通交易部份及其他部分：

1.信用交易：

- (1)整戶擔保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份之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應即轉列「催收款項」，於進行該科目評價時，其備抵呆帳之提列比率至少為百分之五十；並於六個月內積極清理，上述期限屆滿未清理者，則應衡酌各債權之情況，增提備抵呆帳。
- (2)融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者，該部分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應即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暫列流動資產項下，其備抵呆帳之提列比率至少為百分之百，並積極進行清理，且適時檢討其分類，針對無具體進展者，應即轉列「催收款項」。
- (3)上述之融資債權，若屬與融資人達成協議且履約正常者，可暫不提列備抵呆帳；惟其後償還有異常者，應即按前述(1)或(2)之規定補提備抵呆帳。

2.普通交易

- (1)普通交易違約所產生之債權應即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暫列流動資產項下，其備抵呆帳之提列比率為百分之百，並積極進行清理，且適時檢討其分類，針對無具體進展者，應即轉列「催收款項」。
- (2)另有關證券商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提列0.0028%違約損失準備部份，仍應按「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二條規定辦理。

3.其他

非屬前開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帳款已確定無法收回者，應予轉銷；結算時對可能無法收現之金額應提列至少為百分之五十備抵呆帳，並積極進行清理，且適時檢討其分類，針對無具體進展者，應即轉列「催收款項」，並增提備抵呆帳。

依民國八十八年修正之營業稅法規定，證券業之專屬本業收入自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起營業稅率由5%調降為2%，其3%差額自該日起四年內用以沖銷其逾期債權或增提備抵壞帳，而未依規定者，應就其未符規定部分之銷售額按3%徵收營業稅。而依前述規定提列之備抵壞帳帳列「備抵壞帳」科目。

另於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一日起依台財證二字第0920002964號函之規定，停止適用前項規定，且帳上如有未沖銷之備抵壞帳，應依台財證二字第82416號函規定，將累計餘額留供日後沖銷逾期債權之用。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四)金融負債

係指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或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依其流動性區分為流動與非流動，非流動者則改列長期負債項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係指原始認列時指定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下列金融商品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1.金融負債之發生係因意圖於近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 2.金融負債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商品投資組合之部分，且有證據顯示近期該組合實際上為短期獲利之操作模式。
- 3.其屬衍生性商品。
- 4.融券或借券賣出之補券義務。
- 5.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之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公平價值為負。

前項科目並依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認購(售)權證、借券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等分類記載。

衍生性金融商品負債係指證券商從事國內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產生之負債科目。發行認購(售)權證，應依實際取得之金額認列負債，買回自己發行之認購(售)權證所支付之金額，列為負債減項。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衡量，其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上市或上櫃有價證券之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負債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續後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之金融商品；原非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亦不得重分類為該類金融負債。

(十五)違約損失準備

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證券商應就經營受託買賣有價證券之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作為違約損失準備。惟若累積金額達二億元後，得免繼續提列。

上述違約損失準備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所發生損失或證期局核准外，不得使用之。

(十六)買賣損失準備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證券自營部份按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部份提列百分之十買賣證券損失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金額達二億元後，得免繼續提列。期貨自營業務按已實現淨利提列百分之十買賣期貨損失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金額達二億元後，得免繼續提列。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七)退休金

本公司職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惟本公司之退休辦法尚未配合新制之實施修訂，故職工退休辦法未規定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年底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之金額。本公司按精算師精算評估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並提撥退休基金，以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自民國八十七年四月起適用勞動基準法後，另依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上述退休金未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支付退休金先由專戶支付，如有不足，則以當期費用列支。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收入認列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均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九)所得稅

應付所得稅係按所得稅法及有關法令估列，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間之差異屬暫時性差異者作跨期間所得稅分攤，遞延所得稅依產生時間之相關資產或負債項目或迴轉時間之長短分列流動及非流動項目。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後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特別盈餘公積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證券商應自稅後純益提存百分之二十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廿一)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廿二)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

本公司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廿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造成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稅後純益減少16,768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11元。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解釋函，員工分紅轉增資不再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如具稀釋作用，則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8.3.31</u>	<u>97.3.31</u>
現金	\$ 2,170	2,325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6,312	3,076
活期存款	185,233	37,727
定期存款	5,000	-
外幣存款	4,674	156,484
	<u>221,219</u>	<u>197,287</u>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856,087	361,649
合計	<u>\$ 1,079,476</u>	<u>561,261</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持有商業本票之承作期間分別為98.02.10~98.04.23及97.03.05~97.05.02，利率區間分別為0.14%~0.30%及2.00%~2.02%。

(二)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98.3.31</u>	<u>97.3.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430,033	590,872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628	(17,294)
小計	<u>430,661</u>	<u>573,578</u>
營業證券—自營		
上市股票	377,255	2,176,606
上櫃股票	18,091	74,931
興櫃股票	65,129	612,185
可轉換公司債	852,385	566,183
政府公債	664,921	4,822,456
受益證券	7,546,316	8,929,868
公司債	3,257,138	7,003,227
金融債券	193,500	1,364,599
分割債券	609,645	428,953
國外股票	-	69,529
	<u>13,584,380</u>	<u>26,048,537</u>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6,961,006)</u>	<u>(8,726)</u>
營業證券—自營小計	<u>6,623,374</u>	<u>26,039,811</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u>98.3.31</u>	<u>97.3.31</u>
營業證券—承銷		
上市股票	\$ 8,895	1,576,222
上櫃股票	1,072	1,406
可轉換公司債	<u>153,300</u>	<u>530,900</u>
	163,267	2,108,528
營業證券承銷評價調整	<u>(98,746)</u>	<u>(153,200)</u>
營業證券—承銷小計	<u>64,521</u>	<u>1,955,328</u>
營業證券—避險		
上市股票	425,128	1,074,589
上櫃股票	47,490	18,417
可轉換公司債	3,204,848	3,462,537
公司債	<u>-</u>	<u>44,124</u>
	3,677,466	4,599,667
營業證券避險評價調整	<u>(207,429)</u>	<u>176,939</u>
營業證券—避險小計	<u>3,470,037</u>	<u>4,776,606</u>
金融商品		
買入選擇權	815	747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61,516	125,590
股權衍生性商品	2,652	-
債券選擇權	-	358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22,238	-
結構型商品	<u>15,028</u>	<u>10,122</u>
金融商品小計	<u>102,249</u>	<u>136,817</u>
合計	<u>\$ 10,690,842</u>	<u>33,482,140</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底評估持有之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2006-1債券資產證券化特殊目的信託受益證券B、C券，帳列營業證券—自營，因其約定之累積違約率已損及本金，故全數提列營業證券評價損失6,941,005千元。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98.3.31</u>	<u>97.3.31</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374,810	190,694
評價調整	<u>3,917</u>	<u>1,305</u>
合計	<u>\$ 378,727</u>	<u>191,999</u>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以政府公債作為票券業務營業、利率交換交易、結構型商品交易及交割結算保證金之用，詳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98.3.31		97.3.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0.72 %	\$ 12,341	0.72 %	12,341
聯邦票券金融(股)公司	2.35 %	68,115	2.35 %	68,115
安泰證券金融(股)公司	6.16 %	248,455	6.16 %	288,455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1.02 %	21,288	1.02 %	21,288
富邦證券金融(股)公司	0.39 %	15,955	0.39 %	15,955
台灣總合股務資料處理(股)公司	5.27 %	15,395	5.27 %	15,395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0.01 %	1,191	0.01 %	1,191
合計		<u>\$ 382,740</u>		<u>422,740</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底評估持有之安泰證券金融(股)公司股票有減損跡象，估計可回收金額為該資產之帳面淨值，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40,000千元。

4.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8.3.31	97.3.31
政府公債	<u>\$ 791,078</u>	<u>792,124</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提供上述部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作為營業保證金之用，詳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三)附賣回債券投資

	98.3.31	97.3.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451,254</u>	<u>1,711,066</u>
約定賣回價款	<u>\$ 451,265</u>	<u>1,713,166</u>
約定利率	<u>-0.30%~2.90%</u>	<u>1.00%~2.90%</u>

上述附賣回債券投資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帳列成本分別計有451,254千元(面額452,000千元)及1,312,895千元(面額1,219,000千元)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詳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四)應收帳款

	98.3.31	97.3.31
應收利息	\$ 225,635	613,575
應收交割款	154,197	197,164
其他	<u>215,575</u>	<u>94,800</u>
小計	595,407	905,539
減：備抵壞帳	<u>(15,934)</u>	<u>(15,878)</u>
合計	<u>\$ 579,473</u>	<u>889,661</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3.31		97.3.31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72,515千元)	100.00 %	\$ 90,842	100.00 %	90,183
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1,339,555千元)	100.00 %	1,979,680	100.00 %	1,987,77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98年為421,405千元 ; 97年為507,038千元)	68.01 %	818,420	81.84 %	906,400
群益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3,890千元)	100.00 %	5,413	100.00 %	6,694
群益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7,400千元)	100.00 %	37,253	100.00 %	42,003
群益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98年為38,500千元 ; 97年為77,000千元)	38.50 %	36,862	38.50 %	65,706
合計		<u>\$ 2,968,470</u>		<u>3,098,757</u>

本公司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或自編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u>取得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u>		
群益期貨(股)公司	\$ 48,894	-
<u>取得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u>		
群益國際控股(有)公司	(24,390)	(41,241)
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116)	(1,232)
群益期貨(股)公司	-	66,124
群益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250)	6
群益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7,199	11,425
群益期貨經理(股)公司	(388)	(3)
合計	<u>\$ 30,949</u>	<u>35,079</u>

群益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因主管機關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正期貨理事業設置標準最低資本額，由200,000千元降為100,000千元，故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會決議減資100,000千元，減資基準日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六日，其中29,329千元用以彌補虧損，餘70,671千元係退還股東股款，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日已依持股比例收取退回股款27,209千元，持有股數由7,700千股減少為3,850千股，持股比例仍維持38.5%。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出售群益期貨(股)公司股票8,500千股，出售價款為280,500千元，出售利益為124,642千元，持股比例由81.84%減少為68.0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向關係人購入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股票250千股，購買價款3,309千元，持股比例由96.43%增加為100%，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

(六)固定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擔保用途，詳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三年至九十四年間陸續取得各證券公司通路據點之營業權益，本公司預期該營業權將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營業權於民國九十七年底評估有減損跡象，依規定認列減損損失10,865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之帳面價值分別為389,999千元及400,864千元。

(八)其他資產－其他

	<u>98.3.31</u>	<u>97.3.31</u>
催收款項	\$ 86,610	86,847
減：備抵壞帳	(86,610)	(86,847)
其他	316	704
淨額	<u>\$ 316</u>	<u>704</u>

(九)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u>98.3.31</u>	<u>97.3.31</u>
銀行存款－交割款項	\$ 21,403	18,719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集中	100,651	4,792,081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櫃檯	6,304	758,574
應收交割帳款	4,159,605	2,478,950
交割代價	753,825	(830,395)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集中	(94,136)	(4,442,359)
應付託售證券價款－櫃檯	(5,157)	(798,642)
應付交割帳款	(5,242,399)	(2,483,287)
信用交易	(26)	(5)
淨額	<u>\$ (299,930)</u>	<u>(506,364)</u>

(十)短期借款

<u>借 款 性 質</u>	<u>98.3.31</u>	<u>97.3.31</u>
擔保借款	\$ 100,000	2,405,000
信用借款	100,000	700,000
合計	<u>\$ 200,000</u>	<u>3,105,000</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短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900%~1.030%及2.444%~2.68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業已提供土地、建築物及定期存單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詳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十一)應付商業本票

	98.3.31		97.3.31	
	利 率	金 額	利 率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	\$ -	2.008%~2.368 %	6,224,000
減：未攤銷折價		-		(9,182)
淨額		<u>\$ -</u>		<u>6,214,818</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業已提供定存單作為發行商業本票之擔保品，詳附註六「質押之資產」。

(十二)金融負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持有之各類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98.3.31	97.3.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 -	445,004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評價調整	-	2,977
小計	-	447,981
應付借券	219,043	118,071
買回應付借券	(52,864)	(51,398)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	(8,548)	(7,945)
小計	157,631	58,728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3,401,365	1,846,380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3,270,328)	(1,656,009)
小計	131,037	190,371
股權衍生性商品	-	4,274
換利合約價值	51,838	52,980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	275
資產交換選擇權	118,354	423,352
賣出選擇權	20	-
小計	170,212	480,881
合計	<u>\$ 458,880</u>	<u>1,177,961</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三)附買回債券負債

	<u>98.3.31</u>	<u>97.3.31</u>
附買回債券負債	\$ <u>8,562,467</u>	<u>24,224,578</u>
約定買回價款	\$ <u>8,566,582</u>	<u>24,270,611</u>
約定利率	<u>-0.35%~2.50%</u>	<u>1.20%~2.60%</u>

(十四)其他應付款

	<u>98.3.31</u>	<u>97.3.31</u>
應付所得稅	\$ 2,531,113	2,677,471
應付薪津	292,382	287,191
其他	<u>192,552</u>	<u>232,251</u>
合計	<u>\$ 3,016,047</u>	<u>3,196,913</u>

(十五)長期借款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根據下列合約所動用之借款明細如下：

	<u>98.3.31</u>	<u>97.3.31</u>
長期借款	\$ 100,000	-
長期應付商業本票	600,000	6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232)</u>	<u>(1,590)</u>
一年以上到期金額	<u>\$ 699,768</u>	<u>598,410</u>
擔保品	不動產	無
利率區間	0.840%~0.859%	2.501%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華南銀行世貿分行核准本公司中長期借款額度3,000,000千元，期限二年，期間內額度不遞減，每年重新評估審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底動用100,000千元，採浮動利率計息。

民國九十六年九月華南銀行世貿分行核准本公司中長期借款額度3,000,000千元，期限二年，期間內額度不遞減，每年重新評估審核，採浮動利率計息。

民國九十六年五月本公司與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三年期發行商業本票協議書，額度金額為600,000千元，期間內須全額發行，採浮動利率計息。

(十六)退休金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u>478,056</u>	<u>458,239</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4,844	5,686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u>12,427</u>	<u>17,189</u>
合計	<u>\$ 17,271</u>	<u>22,875</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7,792	119,09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0,331</u>	<u>(48,479)</u>
所得稅費用	<u>\$ 108,123</u>	<u>70,617</u>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	\$ 66,911	(38,169)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未實現投資損失	(6,098)	(10,310)
迴轉備抵呆帳超限數	3,678	-
營業權攤銷	3,680	-
虧損扣抵	(58,215)	-
期初遞延所得稅負債調整	<u>375</u>	<u>-</u>
	<u>\$ 10,331</u>	<u>(48,479)</u>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稅前淨利依稅法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9,034	124,166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39,076)	(52,318)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68,173)	48,479
投資抵減稅額	-	(1,605)
虧損扣抵	<u>58,215</u>	<u>-</u>
當期應納稅額	-	118,722
附條件交易稅額差異及分離課稅稅款	2,642	374
最低稅負制加徵等稅額	<u>95,150</u>	<u>-</u>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97,792</u>	<u>119,096</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98.3.31		97.3.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暫時性差異：				
提列違約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00,351	50,088	200,351	50,088
提列退休金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436	2,359	9,436	2,359
備抵呆帳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3,431	20,858	-	-
未實現投資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941,005	1,735,251	-	-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32,861	58,215	-	-
依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10,943	2,736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7,467,084</u>	<u>1,866,771</u>	<u>220,730</u>	<u>55,183</u>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未實現投資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 424,112	106,027	659,160	164,791
聯屬公司交易損失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639	2,410	9,639	2,410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679,685	169,921	29,548	7,387
依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16,015	54,004	-	-
營業權攤銷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26,156	31,539	-	-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1,455,607</u>	<u>363,901</u>	<u>698,347</u>	<u>174,588</u>
		98.3.31		97.3.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79,073		-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69,921)		(7,38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u>	<u>(90,848)</u>		<u>(7,387)</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787,698		55,18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93,980)		(167,20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u>\$</u>	<u>1,593,718</u>		<u>(112,018)</u>

4.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底，上開"虧損扣抵"係依所得稅法規定可供扣抵未來年度所得之虧損，明細如下：

發生年度	可抵減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八年度(估計數)	<u>\$ 232,861</u>	99年~108年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98.3.31</u>	<u>97.3.31</u>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248,622	386,129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5,353,251)	2,932,126
	<u>\$ (5,104,629)</u>	<u>3,318,25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91,618</u>	<u>253,877</u>
	<u>97年度(預計)</u>	<u>96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24.90 %

6.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民國八十八年至九十三年度因證券交易所所得金額及權證發行課稅損益等與申報數不同，核定差異之所得稅計1,973,826千元，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相關核定差異，本公司基於保守原則已估列入帳。

(十八)股本及保留盈餘

1.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00,000千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6,107,860千元及14,741,15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1,474,115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52,605千元，合計增資金額為1,526,720千元，分為152,672千股，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八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七日。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對於本公司買回股份以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一案，向主管機關依法申請辦理減資程序，就當時所持有庫藏股16,001千股(買回成本計115,045千元)全數註銷，總計沖轉股本160,010千元及增加資本公積44,965千元，該案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6,107,860千元，該項減資案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特別盈餘公積，及依法應提列金額，其可分配餘額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再依下列比率分配之。

(1)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四。

(2)員工紅利百分之三。

(3)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三。

本公司預計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之稅後淨利減除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二十特別盈餘公積後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3%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4%，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10,648千元及9,582千元，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董監酬勞分別為14,198千元及12,775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可分配餘額扣除保留部分盈餘後之金額不低於可分配餘額百分之十。股利種類：依據本公司資金預算計畫，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分得以現金方式分派，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

(十九)庫藏股票

-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因庫藏股票交易而產生之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分別為107,031千元及62,040千元。
- 2.民國九十七年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6,001千股。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底，前述買回之庫藏股已全數辦理註銷。

(二十)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A)	\$ 596,136	488,013	496,704	426,087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610,786	1,610,786	1,474,115	1,474,11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B)	1,610,786	1,610,786	1,474,115	1,474,115
97年度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股數(千股)(C)	-	-	1,626,787	1,626,787
基本每股盈餘(元)(A/B)	\$ 0.37	0.30	0.34	0.29
基本每股盈餘(元)(A/C)	\$ -	-	0.31	0.26
— 追溯調整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千股)(D)(註)	1,115	1,115	399	39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E)	1,611,901	1,611,901	1,474,514	1,474,514
稀釋每股盈餘(元)(A/E)	\$ 0.37	0.30	0.34	0.2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97年度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股數(千股)(F)	\$ -	-	1,627,186	1,627,186
稀釋每股盈餘(元)(A/F)	\$ -	-	0.31	0.26

(註)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之股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廿一)金融商品之資訊揭露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3.31		97.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79,476	1,079,476	561,261	561,26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90,842	10,690,842	33,482,140	33,482,140
附賣回債券投資	451,254	451,254	1,711,066	1,711,066
應收證券融資款	8,662,302	8,662,302	21,576,040	21,576,04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446	446	535	535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759	759	-	-
借券存出保證金	284,105	284,105	-	-
應收票據	2,136	2,136	2,194	2,194
應收帳款	579,473	579,473	889,661	889,661
其他應收款	91,879	91,879	140,087	140,087
受限制資產－流動	453,500	453,500	647,300	647,3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8,727	378,727	191,999	191,9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382,740	382,740	422,740	422,74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791,078	791,078	792,124	792,124
營業保證金	84,000	84,000	147,000	147,000
交割結算基金	275,023	275,023	292,716	292,716
存出保證金	298,937	298,937	297,095	297,095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8.3.31		97.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00,000	200,000	3,105,000	3,105,000
應付商業本票	-	-	6,214,818	6,214,81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458,880	458,880	1,177,961	1,177,961
附買回債券負債	8,562,467	8,562,467	24,224,578	24,224,578
融券存入保證金	917,318	917,318	1,001,818	1,001,818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040,865	1,040,865	1,179,650	1,179,650
應付票據	33,100	33,100	33,835	33,835
應付帳款	239,066	239,066	3,352,774	3,352,774
其他應付款	3,016,047	3,016,047	3,196,913	3,196,91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895,079	895,079	849,516	849,516
長期借款	699,768	699,768	598,410	598,41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	-	99,179	99,179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應收證券融資款、轉融通保證金、應收證券借貸款項、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借券存出保證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票債券負債、融券存入保證金、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金融負債、存入保證金與長期借款。
-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屬非衍生性金融商品者，係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屬衍生性金融商品者，若可取得活絡市場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活絡市場報價，則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如為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則採成本評價。
- (4) 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與存出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8.3.31		97.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1,079,476	-	561,26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10,585,795	105,047	32,859,475	622,665
融資產－流動				
附賣回債券投資	-	451,254	-	1,711,066
應收證券融資款	-	8,662,302	-	21,576,040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	446	-	535
應收證券借貸款項	-	759	-	-
借券存出保證金	-	284,105	-	-
應收票據	-	2,136	-	2,194
應收帳款	-	579,473	-	889,661
其他應收款	-	91,879	-	140,087
受限制資產－流動	-	453,500	-	647,3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378,727	-	191,999	-
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82,740	-	422,74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791,078	-	792,124
非流動				
營業保證金	-	84,000	-	147,000
交割結算基金	-	275,023	-	292,716
存出保證金	-	298,937	-	297,095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8.3.31		98.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200,000	-	3,105,000
應付商業本票	-	-	-	6,214,81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288,688	170,192	697,080	480,881
融負債－流動				
附買回債券負債	-	8,562,467	-	24,224,578
融券存入保證金	-	917,318	-	1,001,818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	1,040,865	-	1,179,650
應付票據	-	33,100	-	33,835
應付帳款	-	239,066	-	3,352,774
其他應付款	-	3,016,047	-	3,196,913
其他金融負債－流動	-	895,079	-	849,516
長期借款	-	699,768	-	598,41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99,179

4.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26,110,772千元及46,727,782千元，金融負債為894,846千元及947,498千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1,075,778千元及4,200,334千元，金融負債為300,000千元及3,105,000千元。

5.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債券部位係以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度。與利率相關的商品方面，本公司以利率每一個bp(萬分之一)的變動對於投資組合損益影響(PVbp)的方式控管交易部位的上限。故市場利率每上升0.01%，將使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分別約1,615千元及7,954千元。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採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來評估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該風險值係以一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假設不利的市場價格變動可以涵蓋一天中市場可能波動的99%。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資產的風險值在250天中有2.5天可能會由於市場價格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下表為權益證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的VaR(99%，一天)資料。

單位：千元

市場風險類型	98.3.31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98.3.31	97.3.31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權益證券風險值	28,715	154,610	16,229	29,265	6,810	153,775	207,177	97,637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已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股票及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增加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現金流出分別為9,000千元及99,290千元。

6.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財務風險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從事各種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財務風險及財務報表表達如下：

認購(售)權證：

(1)名目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98.3.31		97.3.31	
	名目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名目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發行認購(售)權證	\$ 1,356,017	-	5,990,629	-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已事先向投資人收取權利金，故並無承擔投資人信用風險之虞。

(2)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之價格風險來自標的證券價格的變動，市場價格風險可以經由權證與避險部位之調整加以規避。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由原權證所持有標的證券及已事先收取權證權利金建立避險部位，故無重大籌措資金需求；且持有之標的證券，因受主管機關規定其市價及股權分散達一定標準，致標的證券無法以合理價格出售的可能性甚低，故流動性風險低。僅有因隨標的證券市場價格變化而需調節持有避險部位所產生資金需求之風險，在市場流動性佳之前提下，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認購(售)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買賣日起算六個月以上二年以下，除因避險操作交易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或流出外，並無額外現金需求。

(4)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非以交易為目的而持有之營業證券避險部位，係為規避投資人持有認購(售)權證而要求履約換券之風險。本公司避險策略之目的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本公司作為避險工具之標的證券與所發行認購(售)權證之公平價格呈高度正相關，並定期評估及調節持有之部位。

(5)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因發行認購(售)權證產生之相關交易，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及評價、出售損益以及到期前履約損益列示如下：

A.民國九十八年度第一季：

a.未到期(損)益

	金	額	帳	列	科	目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520,709)	認購(售)權證發行	利益減項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505,411	認購(售)權證發行	利益		

b.出售(損)益

	金	額	帳	列	科	目
營業證券－避險	\$	24,835	營業證券出售	利益		

c.到期(損)益

	金	額	帳	列	科	目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508,112	認購(售)權證發行	利益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482,026)	認購(售)權證發行	利益減項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B.民國九十七年度第一季：

a.未到期(損)益

	金	額	帳	列	科	目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174,17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82,725)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減項			

b.出售(損)益

	金	額	帳	列	科	目
營業證券—避險	\$	(120,844)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			

c.到期(損)益

	金	額	帳	列	科	目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	235,108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95,330)	認購(售)權證發行利益減項			

期貨交易：

(1)名日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融商品	98.3.31		97.3.31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台股指數期貨	\$ -	-	8,594	-
個股選擇權	529	-	1,096	-

股價指數期貨、指數選擇權及個股選擇權之交易相對人違約，其損失由期貨經紀商承擔，故本公司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2)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以交易為目的股價指數期貨、指數選擇權及個股選擇權交易之價格風險是來自買賣期貨及選擇權之風險，每項期貨及選擇權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應可在預期之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所持有之期貨及選擇權未平倉部位皆可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平倉，故無變現流動風險。

本公司從事股價指數期貨交易屬保證金交易，於交易前已先繳付保證金，每日依本公司所建立之未平倉期貨契約部位逐日評價，若需追繳保證金，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及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從事買賣選擇權交易，於交易前已先支付(收取)權利金，若賣出賣權之交易相對人履行契約，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及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4)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因從事指數期貨及公債期貨認列之損失分別為0千元及19,263千元，帳列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餘額分別為61,516千元及125,590千元，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因從事指數選擇權及個股選擇權認列之利益分別為1,006千元及8,295千元，帳列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買入選擇權餘額分別為815千元及747千元，賣出選擇權負債餘額分別為20千元及0千元。

衍生性金融商品—櫃檯：

(1) 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

A. 名目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 融 商 品	98.3.31		97.3.31	
	名目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名目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新台幣利率交換	\$ 149,300,000	-	151,810,000	-

利率交換之交易相對人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依合約約定本公司按固定利率支付利息，按浮動利率收取利息，由於目前利率穩定，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B. 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非交易性新台幣利率交換交易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利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從事交易性新台幣利率交換於操作時依契約價值的變動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應可在預期之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C. 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非交易性新台幣利率交換係為規避債權、債務利率波動之風險，每屆結算日，係就名目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金額並非重大，且到期並無本金之流入或流出，故無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及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本公司從事交易性新台幣利率交換，每屆結算日係就名目本金乘以利率之差額收取或給付利息，金額並非重大且到期並無本金之流入或流出，故無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及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D.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因非交易目的而與銀行簽訂新台幣利率交換合約。訂定新台幣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債權、債務，因利率變動所造成之風險。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份市場債務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本公司目前所承作交易性新台幣利率交換合約，係以本公司對利率走勢之判斷並訂定換利合約賺取利差為目的。

(2)結構型商品交易：

A.名日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 融 商 品	98.3.31		97.3.31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股權連結商品	\$ 305,192	-	419,826	-
保本型商品	319,100	-	223,600	-
信用連結商品	271,900	-	302,500	-

本公司承作結構型商品交易，已於契約成交日向投資人收取價款，故並無承擔投資人信用風險之虞。

B.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結構型商品交易，以該商品的公平價值履約，且其避險項目均有公平市價，故無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C.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承作結構型商品交易，已於契約成交日向投資人收取價款，並依約定進行資金運用與投資，故無重大籌措資金需求。

(3)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交易：

A.名日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 融 商 品	98.3.31		97.3.31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名日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可轉債資產交換	\$ 719,500	-	492,500	-
可轉債選擇權	3,085,500	-	3,502,200	-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之交易相對人為信用良好之法人，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由於交易相對人資格受限於主管機關規定，且本公司對交易相對人採取信用風險控管衡量，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選擇權已事先向投資人收取權利金，故並無承擔投資人信用風險之虞。

B.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交易，在資產交換承作日時雙方簽訂之交易契約中，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故無市場價格風險。

本公司從事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交易，在出售選擇權成交日時雙方簽訂之交易契約中，以約定之履約價格對本公司因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部位執行履約，故無市場價格風險。

C.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從事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交易以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部位為交易標的，將交易標的售予交易相對人並收取成交價金，且在契約期限內，以約定之利息報酬與交易相對人就該轉換公司債所生之債息與利息補償金進行交換，並取得在契約到期日前得隨時向交易相對人買回該轉換公司債之權利，故無重大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及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以承銷取得或自營持有之轉換公司債部位為交易標的及已事先收取權利金，故無重大籌措資金需求。

(4)選擇權交易：

A.名目本金或合約金額及信用風險：

金 融 商 品	98.3.31		97.3.31	
	名目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名目本金/ 合約金額	信用風險
交易目的				
債券選擇權	\$ -	-	500,000	-
股權選擇權	82,817	-	517,818	-

本公司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行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B.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股權選擇權交易，市場價格風險來自買賣選擇權之風險，選擇權契約均有公平市價，並於操作時依風險設定停損點，發生之損失應可在預期之範圍內，故無重大之市場價格風險。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C.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之需求：

本公司從事股權選擇權交易，於交易前已先支付(收取)權利金，若賣出賣權之交易相對人履行契約，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及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5)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本公司因從事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結構型商品交易、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交易及選擇權交易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u>98.3.31</u>	<u>97.3.31</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u>		
買入選擇權	\$ 815	747
債券選擇權	-	358
股權衍生性商品	2,652	-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22,238	-
結構型商品	<u>15,028</u>	<u>10,122</u>
合計	<u>\$ 40,733</u>	<u>11,227</u>
<u>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u>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 -	275
賣出選擇權	20	-
股權衍生性商品	-	4,274
換利合約價值	51,838	52,980
資產交換選擇權	<u>118,354</u>	<u>423,352</u>
合計	<u>\$ 170,212</u>	<u>480,881</u>
<u>其他金融負債—流動</u>		
應付權利金	\$ 209	-
結構型商品本金價值	<u>894,870</u>	<u>849,516</u>
合計	<u>\$ 895,079</u>	<u>849,516</u>
<u>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u>		
結構型商品本金價值	<u>\$ -</u>	<u>99,179</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因從事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結構型商品交易、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交易及選擇權交易，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第一季所產生之相關損益於損益表之表達，列示如下：

	98年第一季	
	衍生性金融商品 利益(損失)櫃檯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換利合約價值	\$ 17,133	(51,838)
股權衍生性商品	888	1,662
結構型商品	(8,260)	12,421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308	604
資產交換選擇權	(40,824)	224,068
債券選擇權	18	-
合計	<u>\$ (30,737)</u>	<u>186,917</u>

	97年第一季	
	衍生性金融商品 利益(損失)櫃檯	內含未實現 評價(損)益
換利合約價值	\$ (24,104)	(33,238)
股權衍生性商品	(12,156)	7,527
結構型商品	(3,924)	(31,513)
資產交換IRS合約價值	(63)	(499)
資產交換選擇權	(258,450)	(94,954)
債券選擇權	754	-
合計	<u>\$ (297,943)</u>	<u>(152,677)</u>

(廿二)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1.財務風險控制：

風險承受乃金融業務活動之本質，藉由風險管理，試圖達成風險與獲利之平衡，將公司最大的可能損失控制於可承受之範圍內，並極大化風險調整後報酬率。本公司致力於落實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面臨之風險類別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以及法律與其他風險等。是以本公司建置風險管理制度，以嚴密並持續不斷地的監控，期望達成有效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包括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與整體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含董事會、總經理室、風險管理室、稽核室、法務室、財務部、結算部與各業務單位之職責與分層授權負責流程，另外亦針對風險別與業務別分別制定符合公司營運策略、資本結構與市場狀況之風險管理機制與執行程序，並且建置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以輔助整體風險管理之落實執行，有效地控管公司整體之風險。

2. 避險策略(財務避險)：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利用衍生性商品為工具，規避部位的市場價格波動風險於可承受之額度內。本公司依風險承受能力，訂定各項業務承作額度、風險限額及避險策略，建立監控機制以瞭解避險部位之變動狀況，並且訂定避險超限或是不足之處理原則。

- (1) 權益證券：由於權益證券價格的波動性，當價格變動方向對公司不利時，本公司便會承受部位價值損失的風險。為了降低股價變動所承受的風險，除完整的風險管理制度外，本公司亦利用指數期貨及選擇權來規避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
- (2) 固定收益商品：固定收益商品主要係承受市場利率波動之風險，當利率變動方向對本公司不利時，便會承受部位價值變化的市場風險。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呈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透過承作利率交換、公債期貨、債券選擇權等衍生性商品進行動態避險以規避市場風險。
- (3) 認購(售)權證：本公司發行認購(售)權證之市場風險來自於標的證券的價格波動，投資人持有認購(售)權證而要求履約換券之風險，本公司在發行權證同時買入與權證相對比率(Delta)之標的證券股票來避險，且隨著Delta值變動，採取動態避險之沖銷策略，進場調節標的證券股票、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的部位。本公司亦透過在市場上買回較理論價格低估之相同標的之認購(售)權證以沖銷發行權證之波動性風險。
- (4) 結構型商品：結構型商品為固定收益商品(fixed income)與資產選擇權(asset option)之組合，故本公司承作此業務涉及之市場風險，包含利率變動、股價變動及波動值變動。為降低承作此業務之市場風險，在固定收益端部分，將交易價金貸出產生孳息以支付到期還本之本金，以規避所承受之利率風險；在資產選擇權端部分，則於承作該商品時同時建立相關之動態避險部位，以降低股價變動及波動值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 (5) 資產交換：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為議價交易，可拆解為利率交換與選擇權出售交易，承作此業務涉及市場風險與交易相對人之信用風險。本公司透過與第三人對可轉債進行利率交換與選擇權出售交易，以降低該部位之市場價格風險，並同時依交易相對人審核制度進行信用限額之監控，以降低信用風險。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群益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群益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群益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群益(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群茂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文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文倫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群威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福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陳田文	本公司董事長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經理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附條件債券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與關係人間從事債券交易採附條件交易方式，情形如下：

附買回債券負債

	<u>98.3.31</u>		<u>98年第一季</u>	<u>97.3.31</u>		<u>97年第一季</u>
	<u>面 額</u>	<u>成 本</u>	<u>利息支出總額</u>	<u>面 額</u>	<u>成 本</u>	<u>利息支出總額</u>
彙計	\$ <u>144,300</u>	<u>168,520</u>	<u>396</u>	<u>179,600</u>	<u>211,071</u>	<u>1,166</u>

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2.期貨佣金收入：

本公司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1)應收帳款－應收佣金收入	\$ <u>11,984</u>	<u>10,593</u>
(2)期貨佣金收入	\$ <u>28,519</u>	<u>28,610</u>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期貨交易：

本公司操作期貨交易存入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保證金，其明細分別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u>61,516</u>	<u>125,590</u>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 <u>17</u>	<u>116</u>

4.租賃合約：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u>租金收入</u>	<u>存入保證金</u>	<u>租金收入</u>	<u>存入保證金</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 1,393	900	1,393	900
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10	-	210	-
群益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54	40	54	40
群益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05	160	205	160
群益期貨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302	300	302	300
群茂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60	60	60	60
合計	\$ <u>2,224</u>	<u>1,460</u>	<u>2,224</u>	<u>1,460</u>

5.電腦資訊費收入：

本公司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約，由本公司提供電腦資訊系統管理服務，於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為6,238千元。

6.顧問費支出：

本公司與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約，由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投資資訊、培訓員工及定期季刊等之服務，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顧問費支出分別為4,800千元及1,800千元。

7.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向文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等關係人購入群益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購入股數為250千股，其價款為3,309千元。

8.複委託手續費支出：

本公司委託群益(香港)有限公司從事複委託外國有價證券交易，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複委託手續費支出分別為410千元及449千元。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各項債務擔保或其用途受限制：

	<u>98.3.31</u>	<u>97.3.31</u>	<u>擔保用途</u>
受限制資產—流動	\$ 453,500	647,300	銀行借款、發行商業本票及交割專戶
附賣回債券投資	451,254	1,312,895	附買回條件交易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741,694	777,439	營業保證金
固定資產—土地	2,513,432	2,513,432	銀行借款
固定資產—建築物(帳面淨額)	746,219	773,370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8,727	191,999	票券業務營業保證金、利率交換交易保證金、結構型商品交易及交割結算保證金
出租資產(帳面淨額)	717,524	723,200	銀行借款
合計	<u>\$ 6,002,350</u>	<u>6,939,635</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底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因辦理融資及融券業務，取得融資人之擔保證券及融資抵繳保證品、收取融券人存入之擔保證券及借予融券人之證券資料：

股數單位：千股

	<u>98.3.31</u>	
	<u>股數</u>	<u>面值</u>
融資擔保證券	819,634	\$ 8,196,340
融資抵繳保證品	76,914	769,136
融券擔保證券	2,734	27,340
融券借出證券	34,271	342,710
	<u>97.3.31</u>	
	<u>股數</u>	<u>面值</u>
融資擔保證券	1,163,755	\$ 11,637,550
融資抵繳保證品	39,061	390,614
融券擔保證券	7,687	76,870
融券借出證券	30,601	306,010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向證券金融公司辦理轉融通，而提供之保證品及借入證券之資料：

	98.3.31	
	股數	面值
轉融通借入證券	6	\$ 60
轉融通保證品	120	1,200
97.3.31		
	股數	面值
轉融通借入證券	15	\$ 150
轉融通保證品	44	440

(三)因錯帳押票、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而開立存出保證票據：

	98.3.31	97.3.31
存出保證票據	\$ 24,404,500	24,154,500
存出保證票據	USD 5,000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功能別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72,629	372,629	-	500,437	500,437
勞健保費用		-	21,213	21,213	-	25,512	25,512
退休金費用		-	17,271	17,271	-	22,875	22,875
其他用人費用		-	10,992	10,992	-	13,440	13,440
折舊費用		-	36,185	36,185	-	41,348	41,348
攤銷費用		-	3,509	3,509	-	3,825	3,825

(二)期貨部應揭露事項：

1.期貨部資產負債表：附表一。

2.期貨部損益表：附表二。

3.依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本公司期貨部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附表三。

。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專屬期貨自營業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及選擇權交易具有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具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若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可能被代為沖銷所持契約，故保證金可能完全損失，甚至再補繳不足之價款。

本公司從事股票指數期貨及選擇權交易，其持有風險係於市場價格劇烈波動時，而蒙受無法預期之損失，本公司已按月就期貨契約利益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以彌補買賣損失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

5.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證券 商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 稱(註 1、2)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註3)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0	群益證 券投資 顧問(股)公司	台北 市	接受委任 對證券投 資有關事 項提供研 究分析意 見或推介 建議，接 受客戶全 權委託投 資業務， 發行有關 證券投資 之出版品 及舉辦有 關證券投 資之講習 經營國內 外期貨業 務	72,515	72,515	7,000,000	100.00%	90,842	(116)	(116)	子公司
0	群益期 貨(股) 公司	台北 市	經營國內 外期貨業 務	421,405	507,038	41,829,000	68.01%	818,420	71,893	48,894	子公司
0	群益國 際控股 有限公 司	英屬 維京 群島	投資設立 或購併其 所在地國 法令准許 經營之證 券,期貨, 金融及其 相關週邊 業務	1,339,555	1,339,555	45,000,000	100.00%	1,979,680	(24,390)	(24,390)	子公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投資證券 商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 稱(註 1、2)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註3)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0	群益保 險經紀 人(股) 公司	台北 市	經營人身 保險經紀 人及財產 保險經紀 人業務	3,890	3,890	389,000	100.00%	5,413	(243)	(250)	子公司
0	群益保 險代理 人(股) 公司	台北 市	經營人身 保險代理 人業務	7,400	7,400	740,000	100.00%	37,253	7,700	7,199	子公司
0	群益期 貨經理 股份有 限公司	台北 市	經營期貨 經理業務	38,500	77,000	3,850,000	38.50%	36,862	(1,009)	(388)	子公司
1	群益期 貨經理 股份有 限公司	台北 市	經營期貨 經理業務	61,500	123,000	6,150,000	61.50%	58,883	(1,009)	(621)	孫公司
2	群益國 際控股 有限公司 大陸 上海辦 事處	上海 市	依法令僅 從事商情 調查,產業 技術調查 研究及其 相關資訊 蒐集	-	-	-	-%	-	-	-	子公司 之辦事 處
2	群益亞 洲有限 公司	香港	企業金融 及投資諮 訊服務	HK10,000千元	HK10,000千元	1,000,000	66.67%	HK5,157千元	HK(1,113)千元	-	孫公司
2	群益(香 港)有 限公司	香港	證券承銷, 自營等業 務及其他 依香港當 地法律規 定可經營 之證券業 務	HK48,644千元	HK48,644千元	4,864,400	100.00%	HK36,779千元	HK(2,007)千元	-	孫公司
2	群益證 券(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證券經紀, 承銷,自營 等業務及 其他依香 港當地法 律規定可 經營之證 券業務	HK89,600千元	HK89,600千元	89,600,000	70.00%	HK106,343千元	HK(1,342)千元	-	孫公司
2	群益財 務有限 公司	香港	融資業務 及其他依 所在國當 地法律規 定可經營 之相關業 務	HK42,439千元	HK42,439千元	42,439,000	100.00%	HK32,979千元	HK(21)千元	-	孫公司
3	群益證 券(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證券承銷, 自營等業 務及其他 依香港當 地法律規 定可經營 之證券業 務	HK38,400千元	HK38,400千元	38,400,000	30.00%	HK45,576千元	HK(1,342)千元	-	曾孫公 司
3	群益亞 洲有限 公司	香港	企業金融 及投資諮 詢服務	HK5,000千元	HK5,000千元	500,000	33.33%	HK2,579千元	HK(1,113)千元	-	曾孫公 司
3	群益期 貨(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期貨經紀 業務	HK20,000千元	HK20,000千元	20,000,000	100.00%	HK20,552千元	HK(164)千元	-	曾孫公 司
3	群益金 融服務 有限公司	香港	證券經紀 業務	HK5,000千元	HK5,000千元	5,000,000	100.00%	HK6,006千元	HK(16)千元	-	曾孫公 司

註1：0係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係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2係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3係群益(香港)有限公司。

註2：包含證券商投資之海外事業(不限於子公司)、辦事處及海外事業再轉投資之事業、辦事處等。

註3：帳面金額係指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額，包含投資損益、現金股利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美金千元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來金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群益(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50,000	9,500	9,500	-	營運資金需求	-		-	-	58,467
2	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50,000	6,428	6,428	-	營運資金需求	-		-	-	58,467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與關係人交易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7.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群益(香港)有限公司係以自有資金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於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淨損失為美金19千元，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底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產餘額為美金0千元。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不適用。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3.31		97.3.31			98.3.31		97.3.31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000 流動資產					201000 流動負債				
1010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7,798	93	362,992	75	201063 應付帳款	\$ 73	-	32	-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8	5	108,910	23	201670 其他應付款	356	-	348	-
101670 其他應收款	2	-	6	-		429	-	380	-
	472,808	98	471,908	98	203000 其他負債				
103000 固定資產					203020 買賣損失準備	32	-	-	-
103030 設備	200	-	200	-	906003 負債合計	461	-	380	-
103039 減：累計折舊	(200)	-	(167)	-					
	-	-	33	-	股東權益				
105000 其他資產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700,000	145	700,000	145
105010 營業保證金	10,000	2	10,000	2	30404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17,293)	(45)	(218,079)	(45)
105030 存出保證金	360	-	360	-	906004 股東權益合計	482,707	100	481,921	100
	10,360	2	10,360	2					
906001 資產總計	\$ 483,168	100	482,301	100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83,168	100	482,301	100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部門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00000	收入			
424400	\$ 8	1	41,090	88
438000	-	-	2,268	5
440000	948	99	3,112	7
	<u>956</u>	<u>100</u>	<u>46,470</u>	<u>100</u>
500000	費用			
502000	5	-	90	-
524300	17	2	116	-
524400	-	-	50,949	110
530000	744	78	1,255	3
	<u>766</u>	<u>80</u>	<u>52,410</u>	<u>113</u>
902001	190	20	(5,940)	(13)
551000	308	32	374	1
902005	<u>\$ (118)</u>	<u>(12)</u>	<u>(6,314)</u>	<u>(14)</u>

董事長： 陳田文

經理人：周康記

會計主管：譚得誠

群益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期貨部門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附表三

規定 條次	計 算 公 式	本 期		上 期		標 準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計 算 式	比 率		
17	$\frac{\text{業 主 權 益}}{\text{(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 \text{權益-買賣損失準備-}} \\ \text{違約損失準備)}$	$\frac{482,707}{429}$	1,125 倍	$\frac{481,921}{380}$	1,268 倍	≥ 1	符合標準
17	$\frac{\text{流 動 資 產}}{\text{流 動 負 債}}$	$\frac{472,808}{429}$	1,102 倍	$\frac{471,908}{380}$	1,242 倍	≥ 1	"
22	$\frac{\text{業 主 權 益}}{\text{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482,707}{400,000}$	121%	$\frac{481,921}{400,000}$	120%	$\geq 60\%$ $\geq 40\%$	"
22	$\frac{\text{調 整 後 淨 資 本 額}}{\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 \text{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482,127}{0}$	—	$\frac{470,322}{475}$	99,015%	$\geq 20\%$ $\geq 15\%$	"